县委编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

一、部门概况

(一) 部门基本情况

桃江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(加挂桃江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牌子)是县委、县人民政府具体负责全县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职能部门,既是县委的工作机构,又是县政府的工作部门,列县委机构序列,属正科级行政机构。内设4个职能股室:综合督查股、机构编制管理股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股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股,核定行政编制9名,实有在职人员11人(均为行政人员),退休人员3人。

承担的职责主要有八项: (一)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行政管理体制、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; 研究拟订全县机构编制管理的政策规定; 统一管理党政群机关、乡镇机关和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工作。(二)拟订全县行政管理体制改革、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与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。(三)负责协调县委、县政府各部门的职能配置及调整工作; 协调县直各部门之间、县直各部门与乡镇之间的事权划分和职责分工。(四)负责审核县委、县政府各部门, 县人大、县政协, 县人民法院、县人民检察院, 各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和副科级以上事业单位的内设机构、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; 组织实施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标准和管理办法。(五)负责全县党政群机关、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; 负责全县机构编制统计工作; 负责全县

行政事业单位财政统发工资人员编制的审核工作。(六)负责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。(七)负责机构编制执行情况监督检查,会同有关部门查处违规违纪行为。(八)承办县委、县人民政府和县机构编制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- 2018年重点工作主要有: (一)深化机构改革。完成了监察体制改革相关后续工作,办理了人员编制调整手续。推进盐业体制改革,按"政企分开"的要求,将盐务局承担的盐业盐政、监督执法职责收归县政府相关行政部门,明确了科工局、食品药品监督质量管理局的相关职责。完成了妇联、团县委、工会、科协的相关改革。(二)深化"放管服"改革。为推进"互联网+政务服务"工作,指导各职能单位开展政务服务清单梳理和清单录入工作,共梳理行政权力事项3506项,公共服务事项256项依申请类事项776项,实施清单录入率、依申请类事项网上可办率均达到100%。
- (二)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。2018年,根据县财政局为我办下达的部门预算资金为159.26万元; 另因单位增人、调资等原因,增加预算资金7.2元, 实际上县财政为我办下达了166.46万元的部门整体预算资金以保障各项本职工作有序推进。
- (三)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。年初,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项目绩效目标评价的要求,我办以降低行政成本、合理有效使用部门整体预算资金为目的,确定主要完成以下工作任务: 1、事业单位登记股完成了相关设立登记、变更登记、注销,以及事业单位年度报告。2、对党政机关、群团组织统一社会信用

代码证的发证。3、完成县内自建网站清理规范和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域名注册。4、对事业单位进行实地核查和公示信息抽查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(一) 基本支出

2018年,我办整体经费支出 166.46万元,其中基本支出 111.52万元,项目经费支出为 54.94万元。与上面的整体预算 经费相比。

- 1、2018年,财政预算基本支出经费 95.3 万元。实际支出为 111.52 万元,主要是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90.24 万元,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.3 万元。基本经费超过预算资金的原因是:单位增人、调资等原因。
- 2、2018年, 财政预算"三公经费"2.36万元, 其中公务接待费2.36万元。实际支出"三公经费"0.65万元, 为公务接待费。

(二) 项目支出

2018年,财政预算项目经费 63.96 万元。实际项目经费支出为 54.94 万元,其中:办公费用支出 14.17 万元,其他项目支出 40.77 万元。

(三)组织监督实施

为确保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资金运行安全、高效,我办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。年初,修订完善了单位财务管理制度,从审批权限、公务接待、差旅费、物资采购、租车使用及其他费用开支

管理制度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,坚持量入为出、收支平衡,先预算、后支出的原则,坚持每笔支出会审联签,坚持费用公开透明,基本做到合理理财,既履行好职责又节约了行政成本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2018年,我办切实履行职能职责,加上财政预算经费保障到位,取得以下成效:

一是深化体制机制改革。(一)深化机构改革。完成了监察 体制改革相关后续工作,办理了人员编制调整手续。推进盐业体 制改革,按"政企分开"的要求,将盐务局承担的盐业盐政、监 督执法职责收归县政府相关行政部门,明确了科工局、食品药品 监督质量管理局的相关职责。做好了党政机构改革前期调研,落 实《关于严格遵守党政机构改革纪律要求的通知》的文件精神, 暂停调整机构编制、人事编制等相关业务。完成了妇联、团县委、 工会、科协的相关改革。(二)深化"放管服"改革。先后下发 《关于全面梳理政府部门公共服务事项和行政相对人(服务对 象)到政府办事"最多跑一次"事项的通知》、《关于进一步梳 理编制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印发《桃江县减 证便民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 政审批事项的通知》等文件。7月30日召开了全县深化"放管 服"改革暨"互联网+政务服务"工作推进会,黄劲县长做主题 报告。为推进"互联网+政务服务"工作,指导各职能单位开展 政务服务清单梳理和清单录入工作, 共梳理行政权力事项 3506 项,公共服务事项 256 项依申请类事项 776 项,实施清单录入率、 依申请类事项网上可办率均达到100%。

二是规范机构编制管理。(一)强化控编减编。一是在源头上控编减编。根据我县实际,结合各单位的用人需求,科学制定了2018年编制使用计划。二是在调整上挖潜增效。对政法委、宣传部、发改局、老干局、卫计、人防办、电视台等部门的编制进行了优化调整,共计调整编制23名,优先解决公共服务、保障民生和高层次紧缺人才引用的需求,盘活编制资源。(二)规范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。做好机构编制日常管理工作,严格审核有关文件材料,及时更新《机构编制统计月报表》。组织各单位对系统内的人员进行了核查清理,及时处理各类异动,保证了机构编制综合管理平台数据的准确性、时效性和动态性。按照省市编办安排,完成2018年度年报数据的统计及上报工作。

三是强化事业单位登记管理。(一)顺利完成事业单位登记工作。今年以来,办理设立登记 2 家,完成 131 家事业单位的变更登记工作,对 4 家事业单位进行注销,完成 421 家事业单位的年度报告审查。各项登记信息均已在桃江公众信息网进行网上公布,年度报告公示全部完成,现有事业单位法人 445 家(冻结21 家)。(二)切实规范事业单位登记管理。今年,县事业单位登记局重新刻制了整套审批印章,并严格按照程序,由受理人员、分管领导、登记局局长分别签字把关,严格把好审核关卡,从源头上提高事业单位登记工作准确率。其次,要求各单位报送股级以上干部的任命文件,并与系统中原有数据进行比对,及时列出应变更事业单位法人的单位清单,比对需要变更登记的其他

事项,督促先进行变更登记后提交年度报告。通过年度报告及单位信息汇总核查,对于公章印制不规范、应整改项目未到位的,将发放情况通报,督促相关单位进行整改。(三)继续推进县直党政机关群团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。完成11家党政机关、3家群团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信息变更。

四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- (一)绩效评价实施情况。为了搞好我办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,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,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实施,我们严格对照县财政局下发的《桃江县财政性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方案》、《2018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》对整体支出资金作了自评,由于财务管理严格到位,2018年对整体支出和项目资金使用进行了有效控制,做到合理支出。
- (二)绩效评价实施作用。通过对整体支出和项目经费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评价,强化了单位财政支出绩效理念,科学合理编制下年度预算,切实发挥县财政下拨资金的配置作用,实现了我办科学理财,合理用财,节约资金的目标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

一是资金预算使用安排不够精准;二是资金使用情况与预算 安排不够协调统一;三是因出现部分年度工作计划安排以外的工 作任务,导致工作经费增加。